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許錢彬
電話：(06)299-1111#8914
電子信箱：boetc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311263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6394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設置運作要點」勘誤表1份，請查照更正。

說明：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設置運作要點」業經本局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31061876號函發布在案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法規審議科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臺南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(設於臺南市南區喜樹國小)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

